

湖南涉外经济学院教务处

教务通〔2026〕10号

关于做好 2025-2026 学年第二学期 排课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根据学校工作安排，从 2026 年 1 月 17 日开始编排 2025-2026 学年第二学期课表，为了规范排课工作，确保开课工作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排课原则

1. 一致性原则

课表中各课程的学时与环节的分配，必须与培养方案、教学大纲以及教学执行计划规定相符。

2. 科学性原则

需根据各门课程的性质和特征安排课程的授课时间和顺序，不同性质的课程应交叉排课，以利于提高学习效率。

3. 合理性原则

课表编排首先需考虑有利于提高教学质量、有利于学生的学习发展，同时考虑任课教师的具体情况以及对排课的合理要求，统筹安

排，精心编制，力求达到最优状态。

4. 高效性原则

掌握课程、教师对各类教学场地的特殊使用要求，充分利用教学资源，避免教学活动中不同层次的教学任务以及任课教师和教学场地间的冲突，确保教学秩序稳定。

二、排课要求

1. 教学周数

2025-2026 学年第二学期开课周数原则上为第 1-16 周(含集中实践教学)，若分周段排课应在排课信息中详细注明。

2. 节次安排

原则上每位教师理论教学日课时量不超过 4 学时。每个班级日排课不超过 6 节。在教学资源允许的前提下，理论教学尽量安排在上午，实验、实训及体育类课程安排在下午。同一个班级同一门课程一天只安排一次课，确需在一天中连续安排授课的实践性较强的课程，由学院提交申请报告，经教务处审批同意后方可排课。

3. 时间安排

周一至周四全天、周五上午为正常授课时间；周五下午为教研活动时间，原则上不排课；周六、周日和晚上原则上不安排教学活动（公共选修课程以及因教学资源紧张所致除外）。

4. 合班教学

学分相同、学习要求相同以及考试要求相同的课程可以安排合

班教学，层次不同的班级不合班教学。

5. 排课顺序

必修课优先于选修课，多学时课优先于少学时课，有特殊需求的课程优先于无特殊需求的课程，体育课之后原则上不安排其他课程的教学。

6. 场地安排

排课时原则上优先使用归本部门管理的教室，如需要使用其他部门管理的教室资源，由教务处协调处理。充分考虑节次之间换教学地点楼间距问题，减少或避免临近节次之间大跨度更换教学地点，在教室资源充足的条件下，尽可能安排在同一教学楼。

7. 排课审核

请各学院排课人员严格按照已上交审核的开课计划进行信息录入。排课结束后，经学院初审、教务处终审，符合排课要求后，由学院教务负责公布。

三、注意事项

1. 根据学校课时核算要求，课表均需进教务系统，凡未进入系统的课程，不能核算课时。

2. 1月17日至1月23日各学院完成排课的准备工作的，1月24日至2月6日各学院完成课表编排，2月12日前各学院完成课表审核。2月27日学校开放课表查询。

3. 排课结束后，不允许随意调整或更改课表，如因特殊原因需

要调整，由申请人在教务系统内提交申请，经批准后方可调整。

4. 教师教学任务安排须充分考虑 2025-2026 学年第一学期已经完成的工作量，尽量保障教师全学年工作量符合学校要求。

5. 排课过程中，如有疑问，请咨询教务处教务科范顺良（电话：0731-88127419）。

教 务 处

2026年1月16日